

农银汇理低估值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年6月20日

送出日期：2023年6月29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农银高增长混合	基金代码	000039
基金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3月26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张燕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7年3月21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1年4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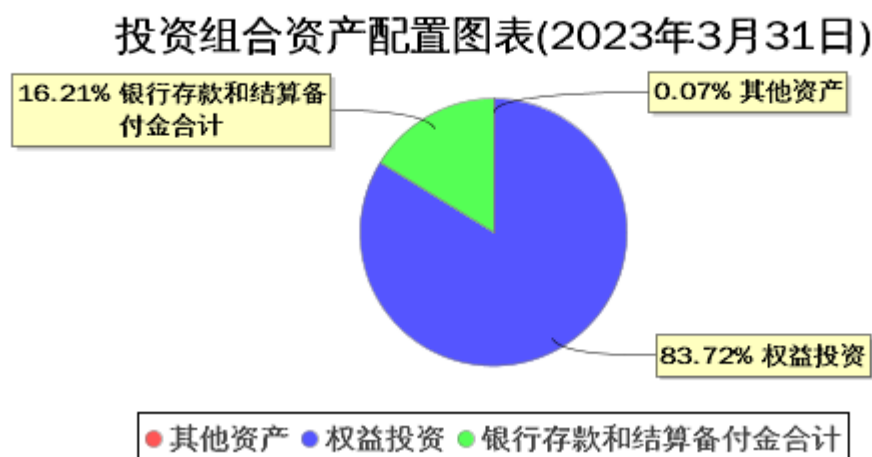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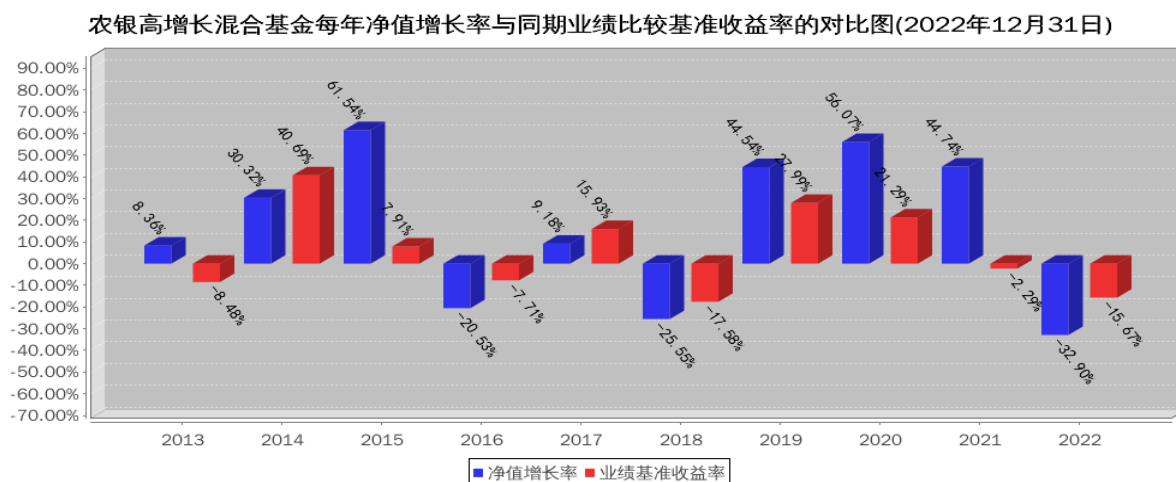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通过寻找某种程度上被市场低估的，同时又有较强的持续稳定增长潜力股票，优化投资组合，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投资者创造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
投资范围	<p>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并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品种，国债、金融债、央票、公司债、企业债、可转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回购、存款、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类品种，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95%；除股票以外的其他资产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5%—40%。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p> <p>若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发生变更或监管机构允许，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p>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传统的“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构建投资组合。具体投资策略分为两个层次：首先是“自上而下”的大类资产配置，决定权益类证券和固定

	收益类证券的投资比例；其次是“自下而上”的GARP选股策略，该策略是对资产配置策略方案的具体实现，是本基金的核心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75%×沪深300指数+25%×中证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 < 500,000	1.5%
	500,000 ≤ M < 1,000,000	1%
	1,000,000 ≤ M < 5,000,000	0.8%

	5,000,000<=M	1,000 元/笔
赎回费	N<7 天	1.5%
	7<=N<365 天	0.5%
	365<=N<730 天	0.25%
	730<=N 天	0%

注: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适用的申购费率为对应申购金额所适用的原申购费率的 10%; 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 则按原费率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5%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 其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所面临的投资组合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特定风险等。除投资组合风险以外, 本基金还面临操作风险、管理风险、道德风险和合法合规风险等一系列风险。

(二) 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1 月 27 日证监许可【2012】1590 号文核准。

本基金原名农银汇理低估值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4 年 8 月 8 日实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 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自 2015 年 8 月 7 日起更名为农银汇理低估值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 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 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 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 投资者根据所持有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 但同时也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 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变化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 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 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 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 某一基金的特定风险等。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 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低于股票型基金。投资有风险, 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 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 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 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 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 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 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招募说明书在编制完成后, 将存放于基金管理人所在地、基金托管人所在地, 供公众查阅。投资人在支付工本费后, 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复制件或复印件。投资者也可在基金管理人指定的网站上进行查

阅。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保证文本的内容与公告的内容完全一致。